

广州市增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部门名称		广州市增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整体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收入来源	预算金额（万元）		
	基本支出	5,681.06	财政拨款	34,459.54		
	项目支出	18,051.76	其他资金	0.00		
	事业发展性支出	预算金额（万元）	按预算级次划分	预算金额（万元）		
	财政专项资金	10,094.97	区本级使用资金	34,459.54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631.75	拟用于对下转移支付资金	0.00		
总体绩效目标		通过单位各项工作的开展，重点做好就业创业、社保监督、博士后推广、减少劳资纠纷案件，捉好我区高人才发展，加快构建人才市场，健全行政单位医疗体系。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名称	主要实施内容	拟投入的资金（万元）	期望达到的目标（概述）		
	增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障基金	保障区属机关事业单位人员享受合理医疗需求。	7,662.64	区属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可享受合理医疗需求，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可持续的机关事业单位医疗保障需求。		
	区级就业补助资金	主要用于支付《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就业创业补贴申请办理指导清单（修订版）的通知》（穗人社规字〔2022〕1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9〕211号）等文件规定的各项就业创业补贴和相关经费补助。	7,519.85	保障《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就业创业补贴申请办理指导清单（修订版）的通知》（穗人社规字〔2022〕1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9〕211号）等文件规定的各项就业创业补贴和相关经费补助及时足额拨付。		
	市级就业补助资金（增城区就业服务中心）	主要用于支付《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就业创业补贴申请办理指导清单（修订版）的通知》（穗人社规字〔2022〕1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9〕211号）等文件规定的各项就业创业补贴和相关经费补助。	9,976.97	保障《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就业创业补贴申请办理指导清单（修订版）的通知》（穗人社规字〔2022〕1号）、《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省级促进就业创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9〕211号）等文件规定的各项就业创业补贴和相关经费补助及时足额拨付。		
其他需完成的任务（可选填）		开展重点群体短期适应性技能培训等，助力促就业稳就业；开展增城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保证人才服务健康发展；通过向仲裁员发放办案补助等，完成办案率、终结率和调解率的目标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率	100%	100%
				社会保险补贴人数	≥10000人次	≥10000人次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0000人次	≥10000人次
				就业困难人员再就业人数	≥3500人次	≥3500人次